

# 企業管治報告

本集團繼續致力將有效的企業管治要素融入其管理架構與內部監控程序當中。本集團力求業務在各方面均貫徹嚴謹的誠信及道德操守，並確保所有業務運作均符合適用法規及本公司股東的利益和權益。

## 企業管治常規

於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一直應用並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常規守則》」）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於2006年5月16日本公司舉行股東週年大會當日，董事會主席須於海外處理對本公司業務至關重要的其他事務，因而未能按照守則條文第E.1.2條的規定出席上述大會。

## 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自行制訂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即《盈大地產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盈大地產守則》」），當中載列的條款不會較《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所載需符合的標準寬鬆。

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各董事確認於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盈大地產守則》所訂的標準。

## 董事會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有九名成員，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建標先生為合資

格會計師，在會計及財務事宜累積豐富的經驗。所有董事截至本報告日期的簡歷載於本年報第20至第25頁。

董事會負責本公司的管理工作，主要職責計有制訂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訂立管理目標，以及監察管理層的表现。董事會負責整體決策，並行使下文所述的各項保留權力：

1. 各委員會職權範圍指引內訂明的各項須不時由董事會批准的職能及事務；
2. 按照本集團的內部政策須提交董事會批准的各項職能及事務；
3. 考慮及通過中期報告及年報內的財務報表及中期與全年業績的公告及新聞稿；

4. 考慮派息政策及股息金額；及
5. 監察本集團企業管治是否符合適用的規則及規例。

至於考慮工作的細節則交由主席帶領下的執行委員會負責。

主席與行政總裁兩職分別由李澤楷及李智康擔任。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務有明確劃分。主席負責確保董事會有效地運作，領導董事會制訂本公司的企業宗旨及目標，並確保良好企業管治方式與程序得以確立及實行。行政總裁負責本集團業務及營運的日常管理，以及確保本集團的策略能夠有效地實施。

全體董事全面地及及時地獲得所有相關資訊，如董事會轄下各委員會的報告書，以及對本集團構成影響的主要法例、監管或會計事宜相關的簡報。董事可諮詢獨立專業顧問的意見，有關費用由本公司負責。

董事確認編製各財政年度財務報表的責任，財務報表須真實公平地反映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溢利及現金流量，並按照《香港公司條例》妥為編製。在編製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時，董事已採用並貫徹應用適當的會計政策，作出審慎合理的判斷及估計，列明任何重大偏離香港適用會計準則的原因，並按持續營運基準編製財務報表。董事有責任妥善存置會計記錄，而有關會計記錄任何時候均須

合理地準確披露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營運業績、現金流量及權益變動。本公司核數師就本公司財務報表作出的滙報責任聲明刊載於第52頁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董事會逾三分之一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高於《上市規則》規定的最低人數。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獨立身分發出的書面確認函，並認為有關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的任期為自其委任或連任當日起計兩年。然而，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細則，本公司所有董事須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並可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 執行委員會

董事會執行委員會以管理委員會的身分獲董事會全面授權運作。此安排有利決策迅速制訂，有助本集團在節奏急速的營商環境裏抓緊機會。執行委員會確定集團策略、檢討交易表現，並確保擁有足夠資金，以及研究主要投資項目及監察管理層表現。執行委員會的權力及職責載於職權範圍指引內，該委員會經主席直接向董事會匯報。

執行委員會的現任成員包括：

1. 李澤楷 (主席)
2. 李智康
3. 艾維朗
4. 華哲

## 薪酬檢討委員會

薪酬檢討委員會負責確保於制訂及監督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時，符合正規及具透明度的程序。此外，薪酬檢討委員會監督本公司購股權計劃的管理。薪酬檢討委員會的權力及職責載於書面指引內，列明 (其中包括) 委員會至少應有三名成員，而大部分必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職權範圍指引刊登於本公司網站 ([www.pcpd.com](http://www.pcpd.com))。

薪酬檢討委員會的現任成員包括：

1. 張建標 (主席)
2. 王于漸教授
3. 李澤楷

於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薪酬檢討委員會召開了一次會議。個別董事出席委員會會議的記錄載於第32頁的列表內。

以下為薪酬委員會2006年內的工作概要：

- A. 審閱執行董事與非執行董事的酬金，並向董事會建議有關酬金；及
- B. 檢討薪酬委員會的現行職權範圍指引，並向董事會建議作出若干修訂。

各董事的薪酬詳情載於財務報表第86至第90頁。

##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負責董事的委聘程序符合公平及透明的原則。提名委員會的權力及職責載於職權範圍指引內，其中列明委員會至少應有三名成員，而大部分必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提名委員會的現任成員包括：

1. 盛智文博士 (主席)
2. 李澤楷
3. 張建標
4. 王于漸教授

於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召開了一次會議。個別董事出席委員會會議的記錄載於第32頁的列表內。

以下為提名委員會2006年內的工作概要：

- A. 通知董事會根據法例、本公司的公司細則及上市規則哪位董事須退任，並建議相關董事膺選連任；及
- B. 檢討提名委員會的現行職權範圍指引，並認為無須就此作出修訂。

##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轄下的審核委員會負責確保本集團財務報告的客觀性及可信性，及確保董事於向股東公佈業績時已履行任何法定盡職審查及處理方法。審核委員會的權力及職責載於職權範圍指引內，該指引刊登於本公司網站。

審核委員會的職責包括外聘核數師的委任、補償及監督。為確保核數師的獨立性，審核委員會採納了有關程序，檢閱由外聘核數師向本集團提供的所有審核及非審核服務。

審核委員會審閱本集團財務報表、內部財務報告、監管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包括內部審計處)。

## 企業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所有成員均為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的現任成員包括：

1. 王于漸教授 (主席)
2. 張建標
3. 曾令嘉

審核委員會獲提供充足資源履行其職責，並會定期與管理人員、內部審計人員及外聘核數師會面，並審閱他們的報告。於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召開了兩次會議。個別董事出席委員會會議的記錄載於第32頁的列表內。

以下為審核委員會2006年內的工作概要：

- A. 審閱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以及有關年度業績公告與核數師報告書，並向董事會提出通過建議；
- B. 審閱外聘核數師報告，並向董事會建議於2006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重新委任外聘核數師；

C. 審閱截至200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財務報表及相關中期業績公告，並向董事會提出通過建議；

D. 審閱外聘核數師為審核委員會預備的報告、其委聘條款，以及為本集團訂立的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訊息溝通計劃及審核計劃；

E. 審閱各份內部審核報告；

F. 檢討審核委員會的現行職權範圍指引，並向董事會建議作出若干修訂，以確保遵守《上市規則》及美國Sarbanes-Oxley法案的規定；

G. 檢討外聘核數師提供的審核及非審核服務；及

H. 省覽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及外聘核數師的相關報告。

### 外聘核數師

本集團的外聘核數師為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根據最佳常規，負責本集團的外聘核數師合夥人已於2006年7月更換。

於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的年度，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此而言，包括任何與外聘核數師行處於同一控制權、所有權或管理權之下的任何機構或一個合理及知悉所有有關資料的第三方，在合理情況下會斷定該機構屬該核數師行的本土或國際業務的一部分的任何機構)就其提供的審核及非審核服務收取的費用總額為港幣380萬元。

此費用包括以下重大非審核服務：

服務性質	已付費用 (港幣百萬元)
稅務顧問服務費	—
非法定要求的 檢閱服務	1.7
其他	—
非審核服務費總額	1.7

---

## 內部審計處

本集團的內部審計處負責向董事會及管理人員提交獨立保證以確保本集團內有充足及有效的內部監控。內部審計處是直接向審核委員會、行政總裁及財務總裁匯報。

內部審計處採納以風險控制為本的審核方法。內部審計處預先編製全年工作計劃，涵蓋本集團各業務及服務單位的各項主要活動及程序。所有審核報告均交予審核委員會，而內部審計處會查察審核事務，並於其後跟進，力求妥善實行，並會向審核委員會匯報。

本集團已訂立適用於全體僱員的企業責任政策，董事及各級主管亦無例外。該項政策訂明本集團的經營方針及身為本集團僱員的責任。上述政策涵蓋僱員對本公司的責任、公民責任、平等機會、保障公司資料及資產、個人私隱資料、防止貪污、利益衝突、競爭、健康與安全的工作場所，以及環境保護。企業責任政策的全文刊登於本公司網站。

# 企業管治報告

## 會議出席情況

所有董事均積極參與本公司的業務。於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出席會議的記錄如下：

董事	於2006年出席會議／舉行會議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薪酬檢討委員會	股東週年大會
<b>執行董事</b>					
李澤楷 (附註I)	3/4	—	1/1	0/1	0/1
李智康	4/4	—	—	—	1/1
艾維朗	4/4	—	—	—	1/1
陳進思	4/4	—	—	—	1/1
顏金施	4/4	—	—	—	1/1
袁天凡 (附註II)	2/2	—	—	1/1	1/1
翟迪強 (附註III)	4/4	—	—	—	1/1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張建標	4/4	2/2	1/1	1/1	1/1
曾令嘉	4/4	2/2	—	—	1/1
王于漸教授	4/4	2/2	1/1	1/1	1/1
盛智文博士 (附註IV)	3/4	—	0/1	—	0/1
詹伯樂 (附註V)	—	—	—	—	—

附註：

- I. 於2006年薪酬檢討委員會的會議舉行後，於2006年7月18日獲委任成為該委員會的成員。
- II. 於2006年6月5日辭任執行董事兼薪酬檢討委員會成員的職務。
- III. 於2007年2月9日辭任執行董事一職。
- IV. 於2006年提名委員會的會議舉行後，於2006年7月18日調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兼主席。
- V. 於2006年3月17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檢討委員會成員的職務。

##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鼓勵與機構及私人投資者雙向溝通。本公司活動的詳細資料已載於已向股東發出的公司年報及中期報告內。本公司與機構投資者有定期聯繫，同時歡迎個別投資者詢問有關所持股權及本公司業務的問題，並會即時詳盡回應該等問題。有關聯絡資料載於本年報第136頁。

為了令溝通更為有效，本公司網站提供有關本集團及其業務的財務及其他資料。

## 員工培訓及發展

於2006年，本集團已繼續提升與改善僱員的水平。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各種培訓課程，同時亦資助僱員參加第三方所舉辦的課程，培訓日總數超過400日。該等課程旨在協助僱員更能遵守本集團的政策及標準，並促進他們在本集團的事業發展。該等課程包括由外界顧問提供的客戶服務增進課程及法律知識課程、由本集團與廉政公署合辦的防止貪污研討會，以及語言技能課程和技術回顧課程與培訓、職業健康與安全培訓，以及提高大眾對符合規定及監管事宜意識的培訓等。

## 公益活動

去年，本集團參與或贊助多項慈善或公益計劃，當中包括為香港復康會籌募經費而舉行的「健康萬步數碼港」活動，以及2006年傑出亞洲藝術慈善拍賣晚宴(2006 Sovereign Asian Art Auction Charity Dinner)。此外，本集團還積極參與2006/07年南區藝術節，致力協助區議會促進社區的藝術發展及增進社區歸屬感。

### 保護環境

本集團一直堅守環保原則，致力在業務營運中推行環保措施。有關措施包括採用節省能源的樓宇設計；要求本集團的物業發展項目承辦商使用符合環保並可循環再用的材料，藉以減少建築廢料的產生及在地盤工程中實施環保管理規劃等。本集團在環保工作方面的努力備受各界認同，而數碼港多期工程亦屢獲殊榮，當中包括(i)其新式寫字樓設計(版本1/96R)獲香港建築環境評估的「優秀」評級；(ii)機電工程署向其頒發註冊證書，以嘉許其符合升降機及自動梯裝置、空調裝置及照明裝置能源效

益守則；及(iii)獲室內空氣質素資訊中心頒發室內空氣質素檢定證書，更被評為「卓越級」。

代表董事會

公司秘書

陳雅麗

香港，2007年3月28日